

5.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政府红花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红花街道机关食堂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红花街道机关食堂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餐饮业。承接企业为南京荣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。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237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南京荣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2日

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南京荣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餐饮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8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237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9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